

##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暑假轉入生申請登記計畫

- 一、 依據:依「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學生轉學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 現有學生數：七升八年級 431 人、八升九年級 446 人。
- 三、 招收名額：七升八年級 0 名、八升九年級 4 名;實際名額以公告截止日為準。
- 四、 入學原則：
  - (一) 學生確因其父、母或法定監護人遷移並有居住事實且非寄居身分，具有證明文件者，得申請轉學。
  - (二) 凡申請轉入本校之學生與其父、母或法定監護人應設籍本校學區。
- 五、 公告方式:109 年 8 月 1 日(星期六)至 109 年 8 月 10 日(星期一)於本校校門口及網站公告轉入生申請登記計畫及年級缺額。
- 六、 受理登記日期及時間：109 年 8 月 3 日(星期一)至 109 年 8 月 10 日(星期一)，每日上午 8 時至 12 時，逾時不候。(例假日恕不受理登記)
- 七、 受理登記地點：大成樓 3F 教務處註冊組。
- 八、 申請轉入登記請家長需攜帶下列文件親赴本校辦理：
  - (一) 全戶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(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留校備查不退還)。
  - (二) 如學生設籍地之房屋所有權人為父、母、祖父、祖母、外公、外婆等六人之一者或法定監護人，請攜帶房屋所有權狀證明正、影本(地址須與戶口名簿相同，正本驗畢歸還，影本留校備查不退還)。
- 九、 按登記截止日之登記人數，依下列優先順序遞補錄取：
  - (一) 持有房屋所有權狀證明者(詳見本計畫第八條第二項說明)。
  - (二) 依學生設籍時間先後依序遞補。
  - (三) 未盡事宜請依「臺北市公立國民中學學生轉學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- 十、 109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前於本校網站及校門口公告轉入生名單。
- 十一、 轉入生請於 109 年 8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8 時 30 分，持轉學證明書、成績證明書、獎懲紀錄證明書、健康紀錄卡及學生半身照片電子檔(光碟)，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入學手續並進行公開抽籤編班作業。
- 十二、 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聯絡電話：(02) 2932-3794~6 轉分機 112 或 114，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chhs.tp.edu.tw>
- 十三、 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。

